

106420

台北市大安區敦化南路二段97號地下二樓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辦理時間：週一至週五上午8:30~下午4:30
24小時語音專線：(02)2702-3999 語音代號：6005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網址：agency.capital.com.tw

本東保結次股東會探視訊輔助股
東方式所之視訊並採用集
算結算所之視訊會議平
台，欲以視訊方式出席
，股東作說明請參閱第
之說明或掃描QR Code。




國內郵資已付
台北郵局許可證
台北字第1505號
國內郵簡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中華郵政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郵務管理局特准掛號認爲新聞紙類
掛號證字號：郵字第0042號
掛號證字號：(02)2702-3999

第一聯

股東台啓

本次股東常會恕不發放紀念品

請股東多加利用集保結算所「股東e服務」電子投票及
服務事務電子通知，登入同意接收email股利發放通知
網址 <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蒐集您提供的個人資料，僅於辦理服務業務之目的範圍內處理及利用。

編號：

115-099

第二聯

09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一一五年股東常會
出席簽到卡

時間：115年5月27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
地點：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1樓(會議室)
※請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文件以備核驗※

股東戶號：
股東或代理人姓名：
持有股數：

法人指派書	親簽
茲指派 君 自或出蓋	席章
出席貴公司本次股東會，	
依法行使一切股東權利。	
(法人股東親自出席專用)	

委 託 書

一、茲委託 君(須由委託人親自填寫，不得以蓋章方式代替)為本股東代理人，出席本公司115年5月27日舉行之股東常會，代理人並依下列授權行使股東權利：
 (一)代理本股東就會議事項行使股東權利。(全權委託)
 (二)代理本股東就下列各項議案行使本股東所委託表示之權利與意見，下列議案未勾選者，視為對各該議案表示承認或贊成。
 1. 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2. 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案：
 1. 承認 2. 反對 3. 棄權
 3. 討論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4.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
 1. 贊成 2. 反對 3. 棄權
 二、本股東未於前項 內勾選授權範圍或同時勾選者，視為全權委託，但服務代理機構擔任受託代理人者，不得接受全權委託，代理人應依前項(二)之授權內容行使股東權利。
 三、本股東代理人得對會議臨時事宜全權處理之。
 四、請將出席證(或出席簽到卡)寄交代理人收執，如因故改期開會，本委託書仍屬有效(限此一會期)。
 此 致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
授權日期 年 月 日

委託人(股東) 編號

股東戶號	簽名或蓋章
持有股數	
姓名或稱	
徵 求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	
受 託 代 理 人	簽名或蓋章
戶 號	
姓名或稱	
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	
住 址	

二十萬元，檢舉電話：(02)二五四七三三三三。
保結算所檢舉，經查證屬實者，最高給予檢舉獎金。
一、發現違法取得及使用委託書者，可檢附具體事證向集
二、禁止交付現金或其他利益之價購委託書行為。

徵求場所及人員簽章處

004564
第三聯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票股利帳簿劃撥徵詢通知書(099)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現金股利匯款帳戶登記申請書(099)

股東戶名	股東戶號
集保公司提供 集保帳戶(限本人) 變更	帳號(共11碼)
<input type="checkbox"/> 1. 帳號變更 (請填寫上欄並檢附集保存摺封面影本)	如有左列情形始蓋章寄回 請蓋股東印章
<input type="checkbox"/> 2. 不同意帳簿劃撥	
同意劃撥，帳號無誤，無應繳稅款者，本聯不必寄回	

※(回函期限：請於115年5月27日前寄達本服務代理部)※

1. 本匯款申請書請於115年5月27日(星期三)前寄達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
2. 現金股利發放日另行公告，並依下列指定方式辦理。
3. 貴股東原登記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選 項	銀行名稱	銀行代號	銀行存款帳號 (分行別、科目、編號、檢碼)	本人同意每年度現金股利 依左列帳號匯撥或郵寄支票
原 登 記 (帳號無誤者，免寄回)				(請蓋股東印鑑)
新增或變更 (請附存摺封面影本)				

撤銷原登記帳戶，改郵寄支票

※※同意帳簿劃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同意匯撥者，無須寄回本聯※※

召開視訊輔助股東會相關說明：

- 一、本次股東會採行視訊輔助股東會方式召開，欲以視訊方式出席之股東，請自民國115年4月25日起，至民國115年5月24日(股東會開會二日前)止，於集保結算所股東會視訊會議平台【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辦理註冊及登記(行動裝置可掃描第一聯QR Code)；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應填寫「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登記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會意願書」，並於民國115年5月24日下午4時前送達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採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得於股東會當日開始前30分鐘起辦理報到，報到完成者視為親自出席。
- 二、股東會當日採視訊方式參與之股東、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得自主席宣布開會起，至主席宣布投票截止前行使表決權，逾期視為棄權。對各項議案以文字方式提問，每案以2次為限，每次不超過200字。平台相關操作說明，請參閱集保結算所網站，或掃描右方QR Code。
- 三、貴股東如對視訊方式參加之登記、報到、連線方式或平台操作等有所疑問，可洽詢本公司股務代理機構-群益金鼎證券服務代理部(電話：02-2702-3999)。倘於股東會當日，因貴股東所處之網際網路或相關設備因素，而發生通訊不良、延遲、無法觀看直播、提問或行使表決權等，本公司礙難負責，對此有疑慮之股東，建議提前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或改採實體出席股東會。
- 四、延期或續行集會之相關說明：
 1. 除以實體方式出席原股東會之股東外，未登記以視訊參與原股東會之股東，不得參與延期或續行會議。
 2. 本次股東會當日若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無法排除障礙達30分鐘，使視訊會議無法續行時，經扣除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之股數，出席股份總數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股東會將繼續進行，以視訊方式參與股東、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其出席股數將計入出席之股東股份總數，並就該次股東會全部議案，視為棄權。股東若遭遇上述情形時，可洽詢本公司(電話：02-8789-8888)。
 3. 公司發生前開障礙情形時，如遇有全部議案已宣布結果，而未進行臨時動議時，本公司將授權主席逕行宣布散會，不再續行集會。
 4. 倘股東會當日因天災、事變或其他不可抗力情事，致視訊會議平台或以視訊方式參與發生障礙，持續無法排除障礙達30分鐘時，且出席股份總數未達股東會開會之法定定額，本公司訂於民國115年5月28日上午九時，於【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1樓(會議室)】延期或續行集會，列載於原定股東會停止過戶之股東名冊之股東有權出席股東會，不再重新寄發開會通知，本公司將於公開資訊觀測站發布延期或續行集會之重大訊息。
- 五、其餘未盡事宜，請參照股務處理準則及相關規定辦理。



※本次股東會以視訊參與之股東，請勿散布或轉傳直播連結網址、以機器或螢幕錄影軟體等方式，錄製股東會直播影像及聲音，以保障與會人員之權益。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一一五年股東常會開會通知書

- 一、茲訂於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星期三)上午九時整，假台北市松山區民生東路三段156號11樓(會議室)，召開一一五年股東常會。本次會議受理股東開始報到時間為上午八時三十分，報到處地點同開會地點。議事內容：(一)報告事項：1. 報告一一四年度營業狀況。2. 審計委員會審查一一四年度決算表冊報告。3. 一一四年度員工酬勞及董事酬勞分配情形報告。4. 其他報告。(二)承認事項：1. 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營業報告書及決算表冊案。2. 承認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分派案。(三)討論事項：1. 討論本公司一一四年度盈餘轉增資發行新股案。2. 討論本公司「取得或處分資產處理程序」修正案。(四)臨時動議。
- 二、本次股東會召集事由若有依公司法第172條規定應列舉之議案主要內容說明，請至公開資訊觀測站(網址：<https://mops.twse.com.tw>)點選「單一公司」/「電子文件下載」/「年報及股東會相關資料」，輸入公司代號(或簡稱)及年度，查詢「股東會各項議案參考資料」或「議事手冊及會議補充資料」。
- 三、本公司114年度盈餘分配主要內容：1. 股東現金股利業經董事會決議通過，擬分配新台幣868,363,239元，每股配發新台幣0.4元。2. 擬提撥股東股票股利新台幣2,843,889,610元，轉增資發行新股284,388,961股，每任股無償配發131股。
- 四、依公司法第一六五條規定，自一一五年三月二十九日起至一一五年五月二十七日止停止股票過戶轉讓登記。
- 五、除公告外，特函奉達，並隨函檢附股東會出席簽到卡及委託書各一份，至希 查照撥冗出席。貴股東如親自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出席簽到卡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當日直接至會場辦理報到，免再寄回。若委託代理人出席時，請填具第二聯委託書並加蓋印鑑或簽名後，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俟經股務代理人填製出席簽到卡寄交 貴股東代理人收執，以憑出席股東會。
- 六、如有股東徵求委託書，本公司將於115年4月24日前製作徵求人徵求資料彙總表揭露於證券暨期貨市場發展基金會網站，投資人如欲查詢，可直接鍵入網址：<https://free.sfi.org.tw>至「委託書公告資料免費查詢」，輸入查詢條件即可。
- 七、本次股東會股東得以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行使期間為：自115年4月25日至115年5月24日止，請逕登入臺灣集中保管結算所股份有限公司「股東e服務」網頁，依相關說明投票【網址：<https://stockservices.tdcc.com.tw>】。
- 八、本次股東會委託書統計驗證機構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九、股東會當日開會期間，可透過YouTube搜尋「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115年股東常會」以觀看本公司115年股東常會直播。

此致
貴股東

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會 敬啓

委託書使用須知

- 一、股東親自出席者，不得以另一部份股權委託他人代理，委託書與親自出席簽到卡均簽名或蓋章者，視為親自出席；但委託書由股東交付徵求人或受託代理人者，視為委託出席。
- 二、委託書之委託人、徵求人及受託代理人，應依公開發行公司出席股東會使用委託書規則及公司法第一七七條規定辦理。
- 三、應使用本公司印發之委託書用紙，且一股東以出具一委託書，並以委託一人為限。
- 四、委託出席者請詳填受託代理人或徵求人戶號、姓名、身分證字號、住址，受託代理人如非股東，請於股東戶號欄內填寫身分證字號或統一編號，簽名或蓋章欄內簽名或蓋章即可。
- 五、股東接受他人徵求委託書前，應請徵求人提供徵求委託書之書面及廣告內容資料，或參考公司彙總公告之徵求人書面及廣告資料，切實瞭解徵求人與擬支持被選舉人之背景資料及徵求人對股東會各項議案之意見。
- 六、委託書最遲應於開會五日前送達本公司股務代理人群益金鼎證券股份有限公司股務代理部。
- 七、委託書送達公司後，股東欲親自出席股東會或欲以書面或電子方式行使表決權者，應於股東會開會二日前，以書面向公司為撤銷委託之通知；逾期撤銷者，以委託代理人出席行使之表決權為準。

買美股 選群益

美股手續費 超優惠

代言人
台鋼 WING STARS 一粒

美股智慧單

開戶送好禮呦!

CAPITAL 群益金鼎證券

CAPITAL
群益金鼎證券



過去的績效並不代表未來獲利，投資人須依據本身狀況作好審慎評估
許可證字號：113年金管證總字第0057號 活動詳情請洽群益金鼎證券 <https://www.capital.com.tw>

立即開戶